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二九六號三樓

電話：(〇二) 二七〇六二一九一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14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0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0~2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39		四~二一
(五) 關係人交易	39~42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42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2~43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二五
(十) 其 他	43~44		二六~二七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 53~57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58~5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2, 60		三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52, 61~62		三三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4~46		二八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46~50		二九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斌 堂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林 宜 慧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999,361	6	\$ 1,128,135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三)	\$ 526,760	3	\$ 398,278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383,299	2	361,096	3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二二)	139,396	1	127,130	1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六)	105,277	-	90,992	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二)	183,060	1	159,821	1
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七及二二)	-	-	809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59,119	-	64,564	1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及七)	370,448	2	334,236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二)	228,344	1	188,515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618	-	8,424	-	2224	應付設備款	2,729	-	10,665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八)	964,363	6	576,553	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0,436	1	78,788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九)	107,130	1	83,12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09,844	7	1,027,761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41,496	17	2,583,368	19		各項準備				
	基金及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2,420,708	14	1,915,676	1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529,146	3	489,053	4		其他負債				
1423	不動產投資(附註二、十一、十二、二二及二三)	8,938,131	53	6,371,099	4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399,575	2	386,281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1,139	-	1,139	-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二)	137,550	1	136,130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468,416	56	6,861,291	5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37,125	3	522,411	4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及二三)					2XXX	負債合計	4,167,677	24	3,465,848	26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十七)				
1501	土 地	227,905	1	227,905	2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1,100,872	6	1,092,878	8	31XX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600,000 仟股，發行535,828仟股	5,358,281	32	5,358,281	41
1531	機器設備	2,758,364	16	2,852,261	22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110,686	1	106,130	1	3210	股票溢價	183,296	1	183,296	1
1681	其他設備	958,312	6	1,065,215	8	3280	其 他	1,305	-	1,305	-
15X8	重估增值	2,617,141	16	1,750,963	13		保留盈餘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7,773,280	46	7,095,352	5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9,088	7	1,066,005	8
15X9	減：累計折舊	( 3,942,375)	( 23)	( 4,110,833)	( 3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93,010	6	1,001,671	8
1672	預付設備款	576	-	6,863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831,481	23	2,991,382	2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7,330	-	42,531	-
	無形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22)	-	( 68)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六)	559	-	61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0,183	1	98,591	1
1782	土地使用權	9,558	-	9,001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4,977,354	29	1,983,173	1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0,117	-	9,615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2,839,825	76	9,734,785	74
	其他資產(附註二、七、十三、十四、十九及二三)										
1810	閒置資產	1,272	-	2,433	-						
1820	存出保證金	229,001	1	226,023	2						
1838	其他遞延費用	3,399	-	3,534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9,367	-	50,034	-						
1880	其他資產—合併項	472,953	3	472,953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55,992	4	754,977	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007,502	100	\$ 13,200,63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007,502	100	\$ 13,200,6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 6,798,034	102	\$ 5,676,230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	( 22,163)	-	( 31,395)	( 1)	
4190	銷貨折讓	( 124,711)	( 2)	( 107,745)	( 2)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6,651,160	100	5,537,0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	( 4,994,140)	( 75)	( 3,930,247)	( 71)	
5910	營業毛利	1,657,020	25	1,606,843	2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二）	( 1,609,717)	( 25)	( 1,578,128)	( 28)	
6900	營業利益	47,303	-	28,715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979	-	10,65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九）	77,247	1	70,255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87	-	1,14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746	-	374	-	
7160	兌換利益	23,253	-	10,564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一及 二二）	441,905	7	422,596	8	
7480	什項收入	40,739	1	42,55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595,256	9	558,140	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 8,460)	-	( 8,42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301)	-	( 50)	-	
7630	減損損失	-	-	( 285)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八）	( 143,290)	( 2)	( 136,478)	( 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 152,051)	( 2)	( 145,239)	(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90,508	7	\$ 441,616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 98,172)	( 1)	( 110,789)	( 2)
9600XX	本期合併總利益	<u>\$ 392,336</u>	<u>6</u>	<u>\$ 330,827</u>	<u>6</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92,336	6	\$ 330,827	6
9602	少數股權	<u>-</u>	<u>-</u>	<u>-</u>	<u>-</u>
		<u>\$ 392,336</u>	<u>6</u>	<u>\$ 330,827</u>	<u>6</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母公司基本每股利益	<u>\$ 0.92</u>	<u>\$ 0.73</u>	<u>\$ 0.82</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股 本	股 票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損 益 重 估 增 值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8,281	\$ 183,296	\$ 1,305	\$ 1,033,886	\$ 944,086	\$ 56,712	\$ -	\$ 5,978	\$ 1,983,173	\$ 9,566,717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119	( 32,119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41,123 )	-	-	-	-	( 241,123 )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330,827	-	-	-	-	330,8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95	-	95
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	-	-	-	-	-	-	-	92,518	-	92,518
認列被投資公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調整	-	-	-	-	-	-	( 68 )	-	-	( 68 )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	-	-	-	( 14,181 )	-	-	-	( 14,181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358,281	183,296	1,305	1,066,005	1,001,671	42,531	( 68 )	98,591	1,983,173	9,734,785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3,083	( 33,083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67,914 )	-	-	-	-	( 267,914 )
一〇〇年度純益	-	-	-	-	392,336	-	-	-	-	392,3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214	-	214
固定資產土地重估增值	-	-	-	-	-	-	-	-	592,698	592,698
認列被投資公司土地重估增值調整	-	-	-	-	-	-	-	-	2,401,483	2,401,483
認列被投資公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調整	-	-	-	-	-	-	46	-	-	46
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582	-	-	-	582
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	-	-	-	-	-	-	-	( 28,622 )	-	( 28,622 )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	-	-	-	14,217	-	-	-	14,217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8,281	\$ 183,296	\$ 1,305	\$ 1,099,088	\$ 1,093,010	\$ 57,330	( \$ 22 )	\$ 70,183	\$ 4,977,354	\$ 12,839,8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利	\$ 392,336	\$ 330,827
折舊費用	201,266	211,296
各項攤提	2,918	2,879
減損損失	-	285
呆帳（回升利益）費用	( 42)	825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帳列什項支出）	3,760	12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 345)	( 1,093)
處分閒置資產損失	259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746)	( 374)
存貨盤虧（帳列營業成本）	93	629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營業成本）	19,129	16,965
存貨跌價損失（帳列營業成本）	361	5,75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77,247)	( 70,255)
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9,125	9,125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098	4,33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6	( 68)
淨退休金成本未（已）提撥數	13,349	17,10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4,416)	34,388
應收帳款	( 35,395)	( 20,237)
存貨	( 408,281)	( 140,135)
其他流動資產	( 27,632)	( 19,290)
應付票據	12,266	( 9,078)
應付帳款	23,239	( 7,109)
應付所得稅	( 5,445)	( 55,528)
應付費用	39,829	3,733
其他流動負債	( 9,132)	( 23,0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9,393</u>	<u>292,05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630,000)	( 770,0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09,746	519,37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 20,0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529	1,781
出售閒置資產價款	1,314	-
購置固定資產	( 68,899)	( 47,43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不動產投資增加	\$ -	(\$ 5,934)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78)	( 206,308)
遞延費用增加	( 2,502)	( 3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1,790)	( 528,90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8,482	64,770
應付瓶箱押金增加(減少)	780	( 255)
發放現金股利	( 267,914)	( 241,12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20	( 88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7,232)	( 177,495)
匯率影響數	( 39,145)	25,1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28,774)	( 389,2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8,135	1,517,3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9,361	\$ 1,128,13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104,963	\$ 156,841
本期支付利息	\$ 6,469	\$ 8,810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增置固定資產及不動產投資		
固定資產增加數	\$ 60,963	\$ 53,92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665	4,18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729)	( 10,665)
支付現金	\$ 68,899	\$ 47,437
現金股利		
現金發放數	\$ 267,914	\$ 241,123
加：期初應付股利(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1	21
減：期末應付股利	( 21)	( 21)
支付現金	\$ 267,914	\$ 241,123
閒置資產		
本期取得數	\$ -	\$ 1,858
減：應收帳款減少數	-	( 1,858)
支付現金	\$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政策

公司沿革

- (一)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公司)創立於十四年四月十四日，原名為「進馨商會」。二十五年改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三十五年更名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五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變更組織及名稱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再更名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迄今。以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及其相關飲料之製造和銷售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八十八年三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二)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新公司)原名台灣台新染織股份有限公司於五十一年二月三日奉准設立於台北市，係黑松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原主要經營業務為天然人造合成纖維及各種混合纖維之織造及買賣。於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更改公司名稱，同時變更營業項目為食品、飲料、菸酒之買賣及經由自動販賣機銷售飲料及食品業務。另於九十五年七月起增加不動產租賃及開發等營業項目，並以其為主要營業項目。
- (三)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球公司)成立於七十五年四月十五日，係黑松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產事業之轉投資、各種公開發行及上市公司之轉投資、各種貿易公司之轉投資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 (四)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洲公司)成立於八十一年七月二十七日，係黑松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對貿易公司之投資及對食品飲料公司之投資。
- (五)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柏公司)成立於七十六年五月十五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41.36%及58.64%之被投資公

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等。

- (六)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揚公司）成立於七十六年五月九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50.23%及 49.77%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七)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盈公司）成立於七十六年七月十三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9.11%及 60.89%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八)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佳公司）成立於七十九年二月十六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50.89%及 49.11%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飲料、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九)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泰公司）成立於八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7.30%及 62.70%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飲料、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客集公司）原名客集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七日開始籌設，並於八十五年六月八日奉准設立，並於八十六年三月變更公司名稱為客集股份有限公司，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50.30%及 49.7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飲料、菸酒、食品等之買賣及相關業務。
- (十一)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客鍊公司）成立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26.00%及 74.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飲料、菸酒、食品等之買賣及相關業務。
- (十二)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投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47.62%及 52.38%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三)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深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5.71% 及 64.29%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四) 松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城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7.84% 及 62.16%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五)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彰公司）成立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十六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7.69% 及 92.31%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六)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資產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係黑松公司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其相關不動產之租賃。
- (十七) 松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民資產公司）成立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係黑松公司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其相關不動產之租賃。
- (十八)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位於西薩亞，於二〇〇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經核准設立，於二〇〇三年一月起陸續投入股本，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47,200 仟元，係黑松公司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行控股業務。
- (十九)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位於西薩摩亞，於二〇〇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經核准設立，於二〇〇三年一月起陸續投入股本，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47,200 仟元，係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行控股業務。

(二十)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蘇州公司)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設立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並於二〇〇三年四月開始營業，由黑松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再轉投資設立之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再以100%持股比例轉投資設立。目前實收資本額為美金47,200仟元，主要營業範圍為果蔬汁、各種飲料、飲用水、碳酸飲料及其他飲料原料的生產及銷售。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013人及963人。

### 合併政策

####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黑松公司	黑松公司
松新公司	松新公司
全球公司	全球公司
綠洲公司	綠洲公司
松柏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盈公司
松佳公司	松佳公司
松泰公司	松泰公司
客集公司	客集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
黑松蘇州公司	黑松蘇州公司
松投公司	松投公司
松深公司	松深公司
松城公司	松城公司
黑松資產公司	黑松資產公司
松民資產公司	松民資產公司
客鍊公司	客鍊公司
松彰公司	—

(二) 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詳附註三十說明。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係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

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時，轉列催收款。

如附註三所述，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

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不動產投資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

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合併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合併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合併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合併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合併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十) 不動產投資

係未來供開發興建使用之土地及供出租出售之建物，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建築物之折舊採平均法，參酌所得稅法固定資產耐用年限表規定之耐用年數提列。

####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四年至五十一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六年；運輸設備，六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一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十四) 收入之認列

本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十五)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

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及本期合併總利益尚無影響。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合併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 3,960	\$ 3,060
支票存款	81,273	77,758
活期存款	176,006	148,648
外幣存款	47,672	48,069
定期存款	690,450	850,600
	<u>\$ 999,361</u>	<u>\$ 1,128,135</u>

####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基金受益憑證	<u>\$ 383,299</u>	<u>\$ -</u>	<u>\$ 361,096</u>	<u>\$ -</u>

#### 六、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06,340	\$ 91,910
減：備抵呆帳	( 1,063)	( 918)
	<u>\$105,277</u>	<u>\$ 90,992</u>

七、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90,589	\$354,666
減：備抵呆帳	( 20,141)	( 20,430)
	370,448	334,2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809
	<u>\$370,448</u>	<u>\$335,045</u>
催收款	\$ 5,590	\$ 5,492
減：備抵呆帳	( 5,590)	( 5,492)
	<u>\$ -</u>	<u>\$ -</u>

本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 應收票據	〇〇年 應收帳款	〇〇年 催收款	九十九年 應收票據	九十九年 應收帳款	九十九年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918	\$20,430	\$ 5,492	\$ 1,264	\$14,525	\$11,69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170)	-	-	( 153)	( 1,202)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145	( 285)	98	( 346)	6,173	( 5,002)
加(減)：匯率影響數	-	166	-	-	( 115)	-
年底餘額	<u>\$ 1,063</u>	<u>\$20,141</u>	<u>\$ 5,590</u>	<u>\$ 918</u>	<u>\$20,430</u>	<u>\$ 5,492</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八、存 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130,065	\$167,280
物 料	14,708	12,875
在 製 品	4,742	2,690
製 成 品	814,848	393,708
	<u>\$964,363</u>	<u>\$576,553</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0,457仟元及19,208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4,994,140仟元及3,930,247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361仟元、存貨報廢損失19,129仟元、出售下腳收入4,368仟元及存貨盤虧93仟元。九十九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5,757仟元、存貨報廢損失16,965仟元、出售下腳收入4,444仟元及存貨盤虧629仟元。

## 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510,485	25.00	\$ 469,827	25.00
亞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u>18,661</u>	20.00	<u>19,226</u>	20.00
	<u>\$ 529,146</u>		<u>\$ 489,053</u>	

原始投資成本及相關投資損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一九年度	
	認列投資利益	原始投資額	認列投資利益	原始投資額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77,812	\$ 182,500	\$ 71,029	\$ 182,500
亞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u>565</u> )	<u>20,000</u>	( <u>774</u> )	<u>20,000</u>
	<u>\$ 77,247</u>	<u>\$ 202,500</u>	<u>\$ 70,255</u>	<u>\$ 202,500</u>

##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480	4.80	\$ 480	4.80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u>659</u>	0.07	<u>659</u>	0.07
	<u>\$ 1,139</u>		<u>\$ 1,139</u>	

## 十一、不動產投資

	一〇〇年度			九一九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437,724	\$ 1,996,780	\$ 2,434,504	\$ 437,724	\$ 1,989,487	\$ 2,427,211
本年度增加	-	-	-	-	5,934	5,934
重分類增(減)	-	-	-	-	1,359	1,359
本年度減少	-	-	-	-	-	-
年底餘額	<u>437,724</u>	<u>1,996,780</u>	<u>2,434,504</u>	<u>437,724</u>	<u>1,996,780</u>	<u>2,434,504</u>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4,541,204	15,964	4,557,168	4,541,204	15,964	4,557,168
本年度增加	2,625,653	-	2,625,653	-	-	-
重分類增(減)	-	-	-	-	-	-
本年度減少	-	-	-	-	-	-
年底餘額	<u>7,166,857</u>	<u>15,964</u>	<u>7,182,821</u>	<u>4,541,204</u>	<u>15,964</u>	<u>4,557,168</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620,573	620,573	-	560,671	560,671
本年度增加	-	58,621	58,621	-	59,902	59,902
重分類增(減)	-	-	-	-	-	-
本年度減少	-	-	-	-	-	-
年底餘額	-	<u>679,194</u>	<u>679,194</u>	-	<u>620,573</u>	<u>620,573</u>
年底淨額	<u>\$ 7,604,581</u>	<u>\$ 1,333,550</u>	<u>\$ 8,938,131</u>	<u>\$ 4,978,928</u>	<u>\$ 1,392,171</u>	<u>\$ 6,371,099</u>

不動產投資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黑松通商大樓—非自用		
土地—成本	\$ 601	\$ 601
土地—重估增值	212,038	134,751
房屋設備	43,213	43,213
減：累計折舊	( 20,450)	( 19,580)
	<u>235,402</u>	<u>158,985</u>
微風廣場（原台北廠土地所開發）		
土地—成本	201,452	201,452
土地—重估增值	5,706,599	3,204,461
房屋設備	1,847,019	1,847,019
減：累計折舊	( 557,925)	( 502,624)
	<u>7,197,145</u>	<u>4,750,308</u>
永安段土地（原名萬順寮段）		
土地—成本	235,671	235,671
土地—重估增值	1,248,220	1,201,992
房屋設備—成本	106,548	106,548
房屋設備—重估增值	15,964	15,964
減：累計折舊	( 100,819)	( 98,369)
	<u>1,505,584</u>	<u>1,461,806</u>
	<u>\$ 8,938,131</u>	<u>\$ 6,371,099</u>

上述不動產投資歷年來重估增值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上述不動產投資—黑松通商大樓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大樓租金收入百分之五者）：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合計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94年1月16日至102年1月15日共8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1,600仟元，96年5月16日調降為1,333仟元，97年5月16日再調降為1,190仟元，98年2月16日起再調降為1,000仟元。	\$ 12,036 (含押金 設算息)	\$ 12,046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92年3月1日至103年2月28日止共11年(房租)及92年2月1日至103年2月28日止共10年8個月整(車位)	每月租金522.5仟元。100年3月1日起再調降為462.5仟元。	5,688 (含押金 設算息)	11,491

九 十 九 年 度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合計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台灣屈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94年1月16日至102年1月15日共8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1,600仟元，96年5月16日調降為1,333仟元，97年5月16日調降為1,190仟元，98年2月16日起再調降為1,000仟元。	\$ 11,945 (含押金 設算息)	\$ 24,484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92年3月1日至100年2月28日止共8年(房租)及92年7月1日至100年2月28日止共7年8個月整(車位)	每月租金522.5仟元。	6,284 (含押金 設算息)	1,045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上述不動產投資－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詳附註二二。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上述不動產投資－永安段(原名萬順寮段)房地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百分之五者)：

一 〇 〇 年 度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合計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永安段284、285地號之部分土地及231、230地號之全部土地	97年4月1日至101年3月31日止共四年整	每月租金362仟元。	\$ 4,368 (含押金 設算息)	\$ 1,093
艾斯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之部分房屋	98年4月16日至101年5月14日止共三年一個月	每月租金350仟元。	4,233 (含押金 設算息)	1,561
台灣普照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96年12月1日至101年11月30日止共五年整	每月租金304仟元。	3,654 (含押金 設算息)	3,656

九 十 九 年 度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合計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永安段284、285地號之部分土地及231、230地號之全部土地	97年4月1日至100年3月31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362仟元。	\$ 4,363 (含押金 設算息)	\$ 1,087
艾斯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之部分房屋	98年4月16日至100年11月14日止共二年七個月	每月租金350仟元。	4,493 (含押金 設算息)	3,684
台灣普照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96年12月1日至100年11月30日止共四年整	每月租金320仟元。	3,829 (含押金 設算息)	3,520

## 十二、固定資產

成本	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年初餘額	\$ 227,905	\$ 1,092,878	\$ 2,852,261	\$ 106,130	\$ 1,065,215	\$ 6,863	\$ 5,351,252
本年度增加	-	200	7,551	4,351	1,871	46,990	60,963
重分類增(減)	-	6,840	21,225	3,393	21,819	(53,277)	-
本年度處分	-	(21,448)	(187,681)	(4,722)	(132,508)	-	(346,359)
匯率影響數	-	22,402	65,008	1,534	1,915	-	90,859
年底餘額	227,905	1,100,872	2,758,364	110,686	958,312	576	5,156,715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1,685,026	58,967	2,908	-	4,062	-	1,750,963
本年度增加	873,148	-	-	-	-	-	873,148
重分類增(減)	-	-	-	-	-	-	-
本年度處分	-	-	(2,908)	-	(4,062)	-	(6,970)
年底餘額	2,558,174	58,967	-	-	-	-	2,617,141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51,502	2,316,991	89,291	953,049	-	4,110,833
本年度增加	-	35,264	67,477	4,326	35,578	-	142,645
重分類增(減)	-	-	-	-	-	-	-
本年度處分	-	(20,927)	(190,252)	(3,774)	(133,432)	-	(348,385)
匯率影響數	-	6,906	27,807	1,089	1,480	-	37,282
年底餘額	-	772,745	2,222,023	90,932	856,675	-	3,942,375
年底淨額	\$ 2,786,079	\$ 387,094	\$ 536,341	\$ 19,754	\$ 101,637	\$ 576	\$ 3,831,481

成本	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年初餘額	\$ 227,905	\$ 1,102,404	\$ 2,951,091	\$ 103,294	\$ 1,088,715	\$ 1,893	\$ 5,475,302
本年度增加	-	480	3,705	2,704	2,195	44,836	53,920
重分類增(減)	-	5,470	4,847	4,119	24,070	(39,866)	(1,360)
本年度處分	-	-	(62,754)	(2,988)	(48,498)	-	(114,240)
匯率影響數	-	(15,476)	(44,628)	(999)	(1,267)	-	(62,370)
年底餘額	227,905	1,092,878	2,852,261	106,130	1,065,215	6,863	5,351,252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1,685,026	58,967	2,908	-	4,062	-	1,750,963
本年度增加	-	-	-	-	-	-	-
重分類增(減)	-	-	-	-	-	-	-
本年度處分	-	-	-	-	-	-	-
年底餘額	1,685,026	58,967	2,908	-	4,062	-	1,750,963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19,045	2,324,762	88,765	963,277	-	4,095,849
本年度增加	-	36,682	71,857	4,143	38,712	-	151,394
重分類增(減)	-	-	-	-	-	-	-
本年度處分	-	-	(62,524)	(2,924)	(47,976)	-	(113,424)
匯率影響數	-	(4,225)	(17,104)	(693)	(964)	-	(22,986)
年底餘額	-	751,502	2,316,991	89,291	953,049	-	4,110,833
年底淨額	\$ 1,912,931	\$ 400,343	\$ 538,178	\$ 16,839	\$ 116,228	\$ 6,863	\$ 2,991,382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黑松資產公司、松民資產公司及松新公司持有之土地(含長期不動產投資)以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七月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為 10,081,699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重估淨額，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持有之土地以外之折舊性資產，分別以六十三年及六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增值總額為 255,235 仟元(包括第一次重估增值 94,807 仟元及第二次重估增值 160,428 仟元)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本合併公司之松新

公司持有之土地以外之折舊性資產（含帳列不動產投資），則於七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增值總額為 30,507 仟元。

本合併公司長期不動產投資及固定資產之重估增值變動情形如下：

	重估增值 總額	歷年出售 沖轉	重分類	重估增值 餘額
不動產投資				
土地	\$ 6,221,420	\$ 67,266	\$ 1,012,703	\$ 7,166,857
房屋設備	8,047	-	7,917	15,964
	<u>6,229,467</u>	<u>67,266</u>	<u>1,020,620</u>	<u>7,182,821</u>
固定資產				
土地	3,860,279	289,402	( 1,012,703)	2,558,174
房屋設備	89,713	22,829	( 7,917)	58,967
機器設備	146,257	146,257	-	-
運輸設備	4,235	4,235	-	-
其他設備	37,490	37,490	-	-
	<u>4,137,974</u>	<u>500,213</u>	<u>( 1,020,620)</u>	<u>2,617,141</u>
	<u>\$10,367,441</u>	<u>\$ 567,479</u>	<u>\$ -</u>	<u>\$ 9,799,962</u>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折舊性資產，業就殘值依預估之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此項估計年限之變動致使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稅後純益分別減少 15,623 仟元及 24,463 仟元。

### 十三、閒置資產

	一	〇	〇	年	度
	新港鄉番婆段 土地	雙溪鄉雙溪段 土地	雙溪鄉雙溪段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本</u>					
年初餘額	\$ 860	\$ 1,672	\$ 186	\$ 2,718	
本年度增加	-	-	-	-	
本年度處分	-	( <u>1,672</u> )	( <u>186</u> )	( <u>1,858</u> )	
年底餘額	<u>860</u>	<u>-</u>	<u>-</u>	<u>8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新港鄉番婆段 土 地	雙溪鄉雙溪段 土 地	雙溪鄉雙溪段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重估增值</u>					
年初餘額	\$ -	\$ -	\$ -	\$ -	
本年度增加	412	-	-		412
本年度處分	-	-	-		-
年底餘額	<u>412</u>	<u>-</u>	<u>-</u>		<u>412</u>
<u>累計減損</u>					
年初餘額	-	256	29		285
本年度增加	-	-	-		-
本年度處分	-	(256)	(29)		(285)
年底餘額	<u>-</u>	<u>-</u>	<u>-</u>		<u>-</u>
年底淨額	<u>\$ 1,272</u>	<u>\$ -</u>	<u>\$ -</u>		<u>\$ 1,272</u>

部分閒置資產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八日出售，帳面價值為 1,573 仟元，出售價款為 1,314 仟元，產生淨損失 259 仟元。

	九	十	九	年	度
	新港鄉番婆段 土 地	雙溪鄉雙溪段 土 地	雙溪鄉雙溪段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860	\$ -	\$ -	\$ 860	
本年度增加	-	1,672	186		1,858
本年度處分	-	-	-		-
年底餘額	<u>860</u>	<u>1,672</u>	<u>186</u>		<u>2,718</u>
<u>累計減損</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增加	-	256	29		285
本年度處分	-	-	-		-
年底餘額	<u>-</u>	<u>256</u>	<u>29</u>		<u>285</u>
年底淨額	<u>\$ 860</u>	<u>\$ 1,416</u>	<u>\$ 157</u>		<u>\$ 2,433</u>

#### 十四、合併借項

合併借項係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於八十六年度以 755,770 仟元購入松新公司 99.97%之股份，購入時該公司資本額 190,000 仟元，帳面價值為 282,817 仟元所產生之溢額 472,953 仟元。松新公司所持有土地經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鑑定價值為 1,157,234 仟元（扣除增

值稅後準備評估淨值)，超過其帳面價值 569,575 仟元（扣除增值稅準備後帳面價值），由於此合併借項係因土地價值所產生，因此並不分年攤提。

#### 十五、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利率一〇〇年度為 1.2144% ~1.9116%，九十九年度 為 1.22450%~ 3.80000%。	<u>\$526,760</u>	<u>\$398,278</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抵押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詳附註二三。

#### 十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831 仟元及 13,211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679 仟元及 48,610 仟元。

另本合併公司之其他合併子公司除全球投資、綠洲投資、客集公司、客鍊公司、黑松資產公司、松民資產公司及松新公司因無編制內正式之員工，以及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及黑松蘇州公司，由於其當地政府無強制性相關法令規定，亦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致未依精算法提列退休金外，餘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平均薪資計算。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6,386	\$ 10,145
利息成本	8,778	8,98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291)	( 26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8,936	29,889
退休利益攤銷數	( 130)	( 145)
縮減或清償利益	-	-
	<u>\$ 43,679</u>	<u>\$ 48,610</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42,036	\$157,156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94,652</u>	<u>191,257</u>
累積給付義務	336,688	348,41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83,225</u>	<u>90,506</u>
預計給付義務	419,913	438,91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u>12,366</u> )	( <u>11,145</u> )
提撥狀況	407,547	427,77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188	( 24,59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 12,740)	( 17,58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580</u>	<u>68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399,575</u>	<u>\$386,281</u>
既得給付	<u>\$185,781</u>	<u>\$207,243</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2.25%	2.00%~2.2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8,363</u>	<u>\$ 8,329</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7,285</u>	<u>\$ 6,713</u>

## 十七、股東權益

### 普通股及特別股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6,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 600,000 仟股。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均為新台幣 5,358,281 仟元，分為普通股 535,828 仟股。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	額
改組創立（五十八年）	\$	48,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盈餘轉增資		2,290,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7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866
以前年度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 資產重估增值轉增資		<u>2,055,154</u>
		<u>\$ 5,358,281</u>

###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溢價	\$400,000	\$400,000
歷年來出售固定資產及長期投資 盈餘	331,162	331,162
應付股息股東請求權逾時效轉列	168	168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調整	935	935
庫藏股交易	202	202
歷年轉增資	( 547,866 )	( 547,866 )
期末餘額	<u>\$184,601</u>	<u>\$184,601</u>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依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章程規定，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派後，按下列比例擬訂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 (三)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六，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所處產業環境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考量本公司股東之利益、公司之永續經營及微風廣場開發案所需資金需求。未來三年股利分配之來源，儘可能就當年度盈餘之額度內分配之，股利之種類兼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本項股利發放額度僅供參考，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股利政策。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一〇〇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3,349 仟元及 10,047 仟元。九十九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2,791 仟元及 8,372 仟元。前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百分之一及百分之三計算。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 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公積	\$ 33,083	\$ 32,119	\$ -	\$ -
現金股利	267,914	241,123	0.50	0.45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791 仟元及 8,372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2,79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8,372 仟元並無差異。

上述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為配息基準日。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39,233	\$ -
現金股利	321,497	0.60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餘額	\$ 98,59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28,408)
年底餘額	<u>\$ 70,183</u>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5,97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92,613</u>
年底餘額	<u>\$ 98,591</u>

換算調整數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換算調整數之變動如下：

	<u>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餘額	\$ 42,53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14,799</u>
年底餘額	<u>\$ 57,330</u>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56,71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14,181)
年底餘額	<u>\$ 42,531</u>

十八、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

	<u>摘</u>	<u>要</u>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什項支出				
固定資產報廢			\$ 3,760	\$ 127
損失				
租金成本	不動產投資稅捐、折		125,259	126,625
	舊費用及其他			
其他損失			<u>14,271</u>	<u>9,726</u>
			<u>\$ 143,290</u>	<u>\$ 136,478</u>

## 十九、所得稅

### (一) 黑松公司部分

#### 1. 所得稅計算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所得	\$428,636	\$385,027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評價投資利益		
— 國內投資免稅部分	( 349,752)	( 317,025)
出售證券利得	( 1,717)	( 265)
其他	612	383
時間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轉回)	( 341)	196
退休金費用遞延認列	14,581	18,259
權益法評價投資損失		
遞延認列部分	176,358	144,158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淨額)	( 713)	( 906)
未實現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096	( 214)
其他	( 750)	( 508)
課稅所得	268,010	229,105
稅率	17%	17%
當期所得稅費用	45,562	38,94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9,914)	2,207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 2,359)	8,2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所稅	2,983	4,795
所得稅費用(約)	36,300	54,200
暫繳與扣繳稅款	( 19,696)	( 27,42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914	( 2,207)
以前年度核定增加應納稅額	-	22,846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 2,896)	( 2,896)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2,359	( 8,277)
當期應付所得稅	<u>\$ 25,981</u>	<u>\$ 36,243</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

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b>		
修繕費遞延認列	\$ 39	\$ 65
備抵呆帳超限	2,313	2,37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	2,383	2,504
減損損失	-	4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309	1,123
未實現閒置產能成本	<u>154</u>	<u>129</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淨額	6,198	6,239
<b>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b>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9)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淨額（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	<u>\$ 6,119</u>	<u>\$ 6,239</u>
<b>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b>		
權益法評價遞延投資 損失	\$251,602	\$221,622
退休金遞延認列	<u>62,769</u>	<u>60,290</u>
	314,371	281,912
減：備抵評價	<u>( 251,602)</u>	<u>( 221,622)</u>
	62,769	60,290
<b>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b>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1,623)	( 8,71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 動淨額	<u>\$ 51,146</u>	<u>\$ 51,579</u>

3.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核定與原申報差異如下：

- (1) 九十三年度核定結果減少准予抵減稅額 6,950 仟元，扣除九十三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6,950 仟元，業已於九

十五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惟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內容尚有不服，於九十六年四月提出復查程序，未獲變更。本公司不服原處分機關之復查決定，於九十八年底提出訴願，訴願結果為撤銷原復查決定，由原處分機關另為處分。原處分機關於一〇〇年七月准予追認可抵減稅額 2,085 仟元。

- (2) 九十四年度核定結果減少准予抵減稅額 6,148 仟元，扣除九十四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6,148 仟元，業已於九十六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內容尚有不服，於九十七年四月提出復查程序，未獲變更。本公司不服原處分機關之復查決定，於九十九年一月提出訴願程序，訴願結果為撤銷原復查決定，由原處分機關另為處分。原處分機關於一〇〇年七月准予追認可抵減稅額 1,807 仟元。
- (3) 九十五年度核定結果減少研究發展支出可抵減稅額 7,894 仟元，該可抵減稅額已申報抵繳九十六年度應納稅額，故扣除九十六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7,894 仟元，業已於九十七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尚有不服，並於九十八年三月提出復查程序。原處分機關於一〇〇年七月准予追認可抵減稅額 1,736 仟元。
- (4) 九十六年度核定結果減少研究發展支出可抵減稅額 8,404 仟元，該可抵減稅額已申報抵繳九十六及九十七年度應納稅額，故扣除各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8,404 仟元，業已於九十八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尚有不服，並於九十九年四月提出復查程序。原處分機關於一〇〇年九月准予追認可抵減稅額 1,872 仟元。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401,476</u>	<u>\$380,793</u>
	一〇〇年度(預計)	九十九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5.56%</u>	<u>25.72%</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	\$ 593,514	\$ 593,514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u>499,496</u>	<u>408,157</u>
	<u>\$1,093,010</u>	<u>\$1,001,671</u>

(二) 本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及應付（退）所得稅明細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所 得 稅 費用(利益)	應 付 ( 退 ) 所 得 稅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 負 債 )	所 得 稅 費用(利益)	應 付 ( 退 ) 所 得 稅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 負 債 )
黑松公司	\$ 36,300	\$ 25,981	\$ 57,265	\$ 54,200	\$ 36,243	\$ 57,818
松新公司	6,341	2,941	-	6,682	2,781	17
全球公司	638	634	-	63	52	-
綠洲公司	-	( 7 )	-	-	( 7 )	-
松柏公司	1,212	589	( 136 )	1,503	731	( 135 )
松揚公司	578	278	( 102 )	354	( 16 )	35
松盈公司	472	277	( 48 )	520	86	( 15 )
松佳公司	1,054	545	( 797 )	687	496	( 716 )
松泰公司	250	136	16	114	( 313 )	127
客集公司	758	607	-	466	214	33
客鍊公司	735	519	247	449	438	209
松深公司	752	688	( 112 )	553	1	( 50 )
松城公司	191	19	10	200	234	63
松投公司	101	( 20 )	( 53 )	47	( 36 )	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所得稅費用(利益)	應付(退)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所得稅費用(利益)	應付(退)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松彰公司	\$ -	\$ -	\$ -	\$ -	\$ -	\$ -
黑松資產公司	47,498	25,112	-	43,965	22,752	-
松民資產公司	1,292	776	-	986	530	-
	<u>\$ 98,172</u>	<u>\$ 59,075</u>	<u>\$ 56,290</u>	<u>\$ 110,789</u>	<u>\$ 64,186</u>	<u>\$ 57,388</u>
應退所得稅		<u>\$ 44</u>			<u>\$ 378</u>	
應付所得稅		<u>\$ 59,119</u>			<u>\$ 64,564</u>	

## 二十、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租金成本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租金成本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含加班費)	\$187,073	\$272,526	\$ -	\$459,599	\$188,536	\$258,550	\$ -	\$447,086
勞健保費用	14,762	17,829	-	32,591	14,292	16,170	-	30,462
退休金費用	35,976	22,641	-	58,617	37,817	24,154	-	61,971
其他用人費用	-	13,396	-	13,396	-	11,163	-	11,163
折舊費用	98,078	44,567	58,621	201,266	104,075	47,319	59,902	211,296
攤銷費用	-	2,918	-	2,918	-	2,879	-	2,879

## 二一、每股合併純益

本合併公司損益表所列示稅前基本每股合併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合併純益，係分別按各該年度稅前合併純益及稅後合併純益，除以各該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535,828 仟股。

## 二二、關係人交易事項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租金收入

	租賃物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微風廣場公司	微風廣場	<u>\$ 400,569</u>	<u>90.65</u>	<u>\$ 379,369</u>	<u>89.77</u>

不動產投資－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 來 五 年 租 金 收 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 589 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 13,354.44 坪及 683 個車位	90 年 10 月 26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	90 年 10 月 26 日至 93 年 10 月 25 日，商場每坪每月租金 1,700 元，汽車位每位每月 5,000 元，93 年 10 月 26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 5%，於 92 年 12 月 31 日簽訂備忘錄修為 3%，押金 120,000 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 12 張租金收入票據。(於 98 年 2 月簽訂備忘錄，將 98 年度每月每車位租金調整為 4,597 元)(於 98 年 12 月簽訂備忘錄，將 99 年度每月每車位調整為 5,010 元)	\$ 389,423 (含押金設算息)	第一年 \$ 399,835 第二年 411,830 第三年 424,184 第四年 436,910 第五年 450,017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 585 號地號之土地 1,344 坪	97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月租金原為 929 仟元，依 98 年 12 月 31 日簽訂備忘錄，雙方協議 99 年每月租金調降為 784 仟元，一次收取 12 個月租金票據。100 年租金每月 929 仟元。	11,146	第一年 2,870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 來 五 年 租 金 收 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 589 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 13,354.44 坪及 683 個車位	90 年 10 月 26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	90 年 10 月 26 日至 93 年 10 月 25 日，商場每坪每月租金 1,700 元，汽車位每位每月 5,000 元，93 年 10 月 26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 5%，於 92 年 12 月 31 日簽訂備忘錄修為 3%，押金 120,000 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 12 張租金收入票據。(於 98 年 2 月簽訂備忘錄，將 98 年度每月租金調整為 4,597 元)(於 98 年 12 月簽訂備忘錄，將 99 年度每月每車位調整為 5,010 元)	\$ 369,963 (含押金設算息)	第一年 \$ 388,189 第二年 399,835 第三年 411,830 第四年 424,184 第五年 436,91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承租	人	租賃標的	租	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5號地號之土地1,344坪	97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97年度每月租金875仟元，98年度每月租金902仟元，99年度每月租金929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98年12月備忘錄將99年度每月租金改為784仟元)	\$ 9,406	第一年	\$ 11,146

## 2. 租金支出

一		〇		〇		年		度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	期	面	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五年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29仟元，第二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5,015	第一年
								\$ 5,173
								5,328
								5,488
								5,653
								5,822

九		十		九		年		度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	期	面	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五年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6仟元，第二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4,869	第一年
								\$ 5,022
								5,173
								5,328
								5,488
								5,653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事宜皆依雙方議定之價格。

## 3.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其他負債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微風廣場公司	\$ 120,000	87.24	\$ 120,000	88.15
應收帳款	亞洲物流公司	\$ -	-	\$ 809	100.00
應付票據	微風廣場公司	\$ 5,424	3.89	\$ 5,266	4.14
應付費用	亞洲物流公司	\$ 1,255	0.55	\$ 1,528	0.81

(三)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資及報酬	\$ 11,106	\$ 13,330
退職退休金	169	7,484
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	10,047	8,372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	131	176
業務執行費用	<u>80</u>	<u>34</u>
	<u>\$ 21,533</u>	<u>\$ 29,396</u>

九十九年度之酬勞及紅利係含一〇〇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惟一〇〇年度之酬勞及紅利係預估數，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業務執行費用係支付總經理配車之車位租金分別 80 仟元及 34 仟元。

一〇〇年度退職退休金係退休金費用之提撥數 169 仟元，九十九年度退職退休金 7,484 仟元，係實際退休金給付額 7,334 仟元及退休金費用之提撥數 150 仟元。

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二三、提供擔保之資產

	內 容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動產投資	土 地	\$ 4,673,259	\$ 2,953,437
不動產投資	房屋設備	14,185	15,946
固定資產	土 地	285,914	228,901
固定資產	房屋設備	98	184
存出保證金	定存單	<u>213,120</u>	<u>213,120</u>
		<u>\$ 5,186,576</u>	<u>\$ 3,411,588</u>

二四、承諾及或有負債

(一)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為進口原料及機器設備、零件等，已開立之信用狀尚有 24,278 仟元流通在外。

(二)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為購買、興建固定資產及不動產而與各廠簽訂之合約總價款為 640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 576 仟元。

(三)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提供美金 39,000 仟元之本票為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背書及保證。

## 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〇一年三月七日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董事會通過以公開標售方式出售松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段三小段 585 地號等 10 筆土地。其土地原始成本金額為 59,592 仟元，經土地重估後目前帳面價值為 936,973 仟元。

## 二六、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相當。

###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與應付票據及款項。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83,299	\$ 361,096	\$ -	\$ -

##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79,562	30.28	\$ 32,684	\$ 869,721	29.13	\$ 25,335
人民幣	6,544,162	4.80	31,442	9,005,311	4.42	39,803
歐元	1,278	39.18	50	1,277	38.92	50
日幣	9,802,875	0.39	3,829	7,550	0.36	3
港幣	2	3.90	-	2	3.7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3,670	29.88	2,500	12,508	30.18	377
瑞士法郎	5,954	33.34	199	47,576	31.73	1,510
人民幣	124,427,275	4.80	597,829	102,866,518	4.42	454,670

## 二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飲品事業部門－飲料類

飲品事業部門－酒類

不動產租賃部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飲品類部門－飲料類	\$4,413,904	\$4,321,858	\$1,459,381	\$1,556,704
飲品類部門－酒類	2,237,256	1,215,232	197,639	50,139
不動產租賃部門	441,905	422,596	316,646	295,971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7,093,065</u>	<u>\$5,959,686</u>	1,973,666	1,902,814
營業費用			( 1,609,717 )	( 1,578,128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7,247	70,255
利息收入			9,979	10,654

( 接次頁 )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 3,674)	\$ 966
處分投資利益			1,746	374
兌換利益			23,253	10,564
公司一般收入			40,739	42,554
公司一般費用			( 14,271)	( 9,726)
利息費用			( 8,460)	( 8,426)
減損損失			-	( 285)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490,508</u>	<u>\$ 441,616</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處分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資產</u>		
飲品類部門	\$ 7,471,879	\$ 6,403,438
不動產租賃部門	<u>9,535,623</u>	<u>6,791,887</u>
部門資產總額	<u>\$17,007,502</u>	<u>\$13,195,325</u>
<u>部門負債</u>		
飲品類部門	\$ 2,280,634	\$ 1,843,825
不動產租賃部門	<u>1,887,043</u>	<u>1,616,715</u>
部門資產總額	<u>\$ 4,167,677</u>	<u>\$ 3,460,540</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2. 除借款、其他金融負債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飲品類部門	\$ 145,378	\$ 154,087	\$ 66,443	\$ 260,612
不動產租賃部門	58,806	60,088	-	5,934
	<u>\$ 204,184</u>	<u>\$ 214,175</u>	<u>\$ 66,443</u>	<u>\$ 266,546</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係按營運部門作區分，可參考部門收入資訊之揭露。

(五)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國外營運部門銷貨給企業以外客戶之收入及部門可辨認資產皆分別未達損益銷貨收入金額及資產負債表上總資產 10% 以上者。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無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

二九、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合併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會計部門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0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會計部門	
-1.1 選派專案小組適任成員、分配職掌、確認各成員職責，並建立運作模式	財務會計部門	已提本公司 98.12.16 第 22 屆第 13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2 召集首次專案小組會議	財務會計部門	已於 98.8.31 研擬轉換計畫規劃時程並予以記錄，且將會議討論事項結果呈報本公司 98.12.16 第 22 屆第 13 次董事會。
0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2.1 參酌法規要求、公司分析及規劃階段評估結果，擬訂轉換計畫	財務會計部門	擬定第一階段導入執行計畫，就會計準則差異及影響進行初步辨認。
-2.2 擬訂人員教育訓練計畫	財務會計部門	指派同仁持續參與相關之 IFRS 訓練課程。
-2.3 將轉換計畫提報董事會	財務會計部門	已提本公司 98.12.16 第 22 屆第 13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0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會計部門	已辨認主要會計差異與該差異對會計、資訊流程及稅務之影響程度，將據此確認相應行動方案。
0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會計部門	已提本公司 99.3.17 第 22 屆第 14 次董事會報告通過。
05.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會計部門	100.3 已逐項了解 IFRS1 之相關規定及對公司可能之影響。
-5.1 深入了解 IFRS1 相關規定，辨認各項例外對公司之可能影響	財務會計部門	100.3 已逐項了解 IFRS1 之相關規定及對公司可能之影響。
-5.2 深入了解 IFRS1 相關規定，辨認各項豁免對公司之可能影響	財務會計部門	100.3 已逐項了解 IFRS1 之相關規定及對公司可能之影響。
0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會計部門及資訊部門	100.12 在符合 IFRS 相關規定下，完成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0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會計部門及稽核室	配合金管會 100.12.21 修正內控處理準則，新增 IFRS 相關控制作業，自 101.3.21 起適用。目前專案小組研擬中，預計 101 年 3 月完成並提報董事會。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0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會計部門	100.11 已由專案小組討論選定符合公司交易型態及相關 IFRS 之會計政策，並於 100.12.19 提報第 23 屆第 13 次董事會通過。
0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會計部門	100.11 已由專案小組分析及評估，選定符合公司交易型態之豁免選擇，並於 100.12.19 提報第 23 屆第 13 次董事會通過。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會計部門	將依選定之 IFRSs 會計政策及首次轉換之特殊要求，編製 101.1.1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會計部門	將依選定之 IFRSs 會計政策及首次轉換之特殊要求，編製 2012 年各季之比較財務資訊。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會計部門及稽核室	將配合 IFRSs 轉換調整作業流程，更新內控作業手冊。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p>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p>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中間層控股公司功能性貨幣選用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功能性貨幣係依據現金流量、銷貨價格、銷售市場、成本、理財活動、內部交易等交易使用之貨幣決定之，且在台灣母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故無需判斷功能性貨幣。轉換至 IFRSs 後，包括台灣母公司或國外營運機構，皆需依決定交易價格之經濟環境，分別判斷其功能性貨幣。
企業承租之不動產其持有之目的為否為投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規定承租人所承租之地上權得列於固定資產項下以地上權列示，或單獨列於無形資產項下，並於租賃期間內攤銷。 依據 IFRS 規定若承租人所承租之不動產係供生產及管理使用，其衡量處理應適用 IAS17 之規定，將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科目，並區分流動及非流動。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之認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data-bbox="874 1218 1437 1464">1.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精算損益不得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須採用攤銷之方式。轉換至 IFRSs 後，得選擇將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轉列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li><li data-bbox="874 1473 1437 1756">2.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接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無相關過渡性規定，故調整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於保留盈餘。</li></ol>
短期支薪假給付	轉換至 IFRSs 後，可累積之員工休假補償係短期酬勞成本之一種，需於員工服務期間內估計入帳，不可累積之員工休假補償則於員工使用休假時認列。

上述各項差異中之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而於轉換時不致產生重大影響金額。

(三) 本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三十、本合併公司之聯屬公司相對科目及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損益之沖銷事項如下（列示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

	一〇〇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增（減）	九十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增（減）
合併借項	\$ 472,953	\$ 472,953
長期股權投資		
黑松公司	( 8,671,363)	( 6,321,281)
股本		
松新公司	( 1,009,200)	( 1,009,200)
黑松資產公司	( 1,150,000)	( 1,150,000)
松民資產公司	( 450,000)	( 450,000)
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	( 1,564,518)	( 1,564,518)
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	( 1,564,518)	( 1,564,518)
黑松蘇州公司	( 1,564,518)	( 1,564,518)
資本公積		
黑松資產公司	( 939,800)	( 939,8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黑松資產公司	( 2,439,400)	( 776,402)
松民資產公司	( 874,515)	( 332,919)
松新公司	( 596,675)	( 399,785)
營業成本		
客集公司	( 933,676)	( 922,947)
客鍊公司	( 288,297)	( 304,037)
營業收入		
黑松公司	( 2,191,373)	( 2,347,491)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七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附表八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八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八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三二、依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01398 號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從屬公司。	附註一
2	本期列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一
3	本期未列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一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實約限制情形。	無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附註十四
9	分別揭露事項。	
	(1)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附註三十
	(2)資金融通情形。	無
	(3)背書保證情形。	附註二四
	(4)衍生性商品。	無
	(5)重大或有事項。	附註二四
	(6)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二五
	(7)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	附表一
10	其 他	無

三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九。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 2,567,965	\$ 1,153,314 (USD 39,000,000)	\$ 1,153,314 (USD 39,000,000)	開立美金39,000仟元之本票	8.98	\$ 6,419,913

註1：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暨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2：依上述規定，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2,839,825 仟元×50%=6,419,913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2,839,825 仟元×20%=2,567,965 仟元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5,744,621.47	\$ 205,170	-	\$ 205,170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14,763,974.43	<u>178,129</u>	-	<u>178,129</u>	
					<u>\$ 383,299</u>		<u>\$ 383,299</u>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未上市、未上櫃</u>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3,156,977	\$ 360,396	18.02	無市價資訊	
	亞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000,000	18,661	20.00	"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4,800	480	4.80	"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093,023	65,024	2.87	"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000,000	85,065	4.11	"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48,000	519	0.05	"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 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3,000	140	0.02	"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471,551.20	\$ 20,000	13,793,437.40	\$ 188,000	15,264,988.60	\$ 208,289	\$ 208,000	\$ 289	-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	-	3,865,092.80	50,000	34,603,899.72	450,000 170 (評價調整)	22,724,371.05	295,389	295,000	389	15,744,621.47	205,170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	3,741,590.25	53,000	4,230,193.10	60,000	7,971,783.35	113,075	113,000	75	-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	17,380,875.80	200,000	8,512,366.80	98,000	25,893,242.60	298,109	298,000	109	-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	-	-	61,825,354.90	744,000 129 (評價調整)	47,061,380.47	566,750	566,000	750	14,763,974.43	178,129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銷貨	\$ 858,017	15.84	60~7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一般為 35 天~60 天	票據 113,488 帳款 51,973	34.71 25.68	
	客鍊股份有限公司	"	"	285,372	5.27	60~75天	"	"	票據 22,003 帳款 25,319	6.73 12.51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221,531	4.09	60天	"	"	票據 22,146 帳款 5,943	6.77 2.94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30,175	2.40	60天	"	"	票據 14,612 帳款 2,698	4.47 1.33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48,287	2.74	60天	"	"	票據 16,916 帳款 2,255	5.17 1.11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37,307	2.54	60天	"	"	票據 12,738 帳款 2,004	3.90 0.99	
	松深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19,445	2.21	60天	"	"	票據 12,359 帳款 2,088	3.78 1.03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103,536	1.91	60天	"	"	票據 10,135 帳款 1,430	3.10 0.71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應收票據 \$ 113,488 應收帳款 51,973	5.34 次/年	\$ - -	- -	兌現 \$ 26,930 收票 51,973	\$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 號	百貨零售	\$ 131,570	\$ 131,570	13,156,977	18.02	\$ 360,396	\$ 311,209	\$ 56,090	權益法評價子公司
	亞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39 號 2 樓	飲料批發業及運輸事業	20,000	20,000	2,000,000	20.00	18,661	( 2,825 )	( 565 )	"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 號	百貨零售	20,930	20,930	2,093,023	2.87	65,024	311,209	8,931	"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 號	百貨零售	30,000	30,000	3,000,000	4.11	<u>85,065</u>	311,209	<u>12,791</u>	"
								<u>\$ 529,146</u>		<u>\$ 77,247</u>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 858,017	75.04	60~7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一般為35天~60天	票據\$165,461 帳款 -	100.00 -	
客鍊股份有限公司	"	"	"	285,372	98.79	60~75天	"	"	票據 47,322 帳款 -	100.00 -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221,531	89.64	60天	"	"	票據 22,146 帳款 5,943	89.36 96.48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30,175	95.86	60天	"	"	票據 14,612 帳款 2,698	100.00 95.95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48,287	99.78	60天	"	"	票據 16,916 帳款 2,255	96.77 89.06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37,307	80.44	60天	"	"	票據 12,738 帳款 2,004	97.90 84.10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119,445	84.50	60天	"	"	票據 12,359 帳款 2,088	90.01 81.44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103,536	98.03	60天	"	"	票據 10,135 帳款 1,430	95.69 100.00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果蔬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USD 47,200,000 NT 1,564,518 仟元	(註1)	USD 47,200,000 NT 1,564,518 仟元	\$ -	\$ -	USD 47,200,000 NT 1,564,518 仟元	100.00	(USD 6,000,448) (NT 176,358) 仟元	USD 5,049,586 NT 152,876 仟元	\$ -

註1：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百分之百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再以百分之百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再以百分之百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91.12.02經審二字第091036585號函、92.11.04經審二字第092030649號函、93.8.23經審二字第093020199號函、94.3.30經審二字第09309966號函、95.08.01經審二字第09500170850號函、96.07.19經審二字第09600174530號函、97.05.16經審二字第09700121605號函及98.01.09經審二字第09700504850號函核備在案。

註2：上述一〇〇年度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564,518 (USD 47,200,000)	\$ 1,589,258 (USD 48,000,000)	\$ 7,703,895 (註3)

註3：依據97.08.29更新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所定投資金額上限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背書、保證或擔保品	期末餘額	提供背書、保證或擔保之目的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開立USD39,000,000之本票為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保證	NTD 1,153,314 (USD 39,000,000)	供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作為借款額度及購料之保證

註4：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暨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5：依上述規定，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2,839,825 仟元×50%=6,419,913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2,839,825 仟元×20%=2,567,965 仟元。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u>一〇〇年度</u>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1	銷貨	\$ 858,017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2.90		
		松深公司	1	銷貨	119,445	"	1.80		
		松柏公司	1	銷貨	221,531	"	3.33		
		松揚公司	1	銷貨	130,175	"	1.96		
		松盈公司	1	銷貨	148,287	"	2.23		
		松城公司	1	銷貨	94,335	"	1.42		
		松佳公司	1	銷貨	137,307	"	2.06		
		松投公司	1	銷貨	103,536	"	1.56		
		松泰公司	1	銷貨	90,622	"	1.36		
		客鍊公司	1	銷貨	285,372	"	4.29		
		松彰公司	1	銷貨	2,743	"	0.04		
		0	<u>九十九年度</u>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1	銷貨	862,346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5.57
				松深公司	1	銷貨	146,453	"	2.64
松柏公司	1			銷貨	218,083	"	3.94		
松揚公司	1			銷貨	167,797	"	3.03		
松盈公司	1			銷貨	161,523	"	2.92		
松城公司	1			銷貨	118,860	"	2.15		
松佳公司	1			銷貨	140,565	"	2.54		
松投公司	1			銷貨	114,850	"	2.07		
松泰公司	1			銷貨	115,425	"	2.08		
客鍊公司	1			銷貨	301,320	"	5.44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